

昨日重现

县城的端午

文/李晨

县城初夏清晨的小巷，弥漫着湿漉漉的气息，是从石板路上的青苔里散发出来的。这个季节，我却有一些心慌。

我同县城柳的恋情，起初遭到了柳的母亲反对。柳的母亲反对，主要是我在小镇工作，那些年在世俗的眼光里，县城与小镇是差别很大的。县城有马路高楼、新华书店、商场、电影院、图书馆、工人文化宫。小镇的公路在雨天泥浆满地，河流上的老桥老祖宗一样慈祥，最高的楼是6楼，没有一部电梯，馆子里早晨卖油条豆浆，中午卖扣碗蒸肉。

那年，我23岁，父亲55岁。父亲虽然表面上没对我催婚，但时常在我面前唠叨，他的某某年龄差不多的同事，孙子就上小学了，还有某某年龄相近的亲戚家，孙子就有两个了。

我执拗于对文学的追求，表面上是出于对文学的热爱，骨子里是希望通过文学改变命运，成为一个显赫人物。父亲对我乌黑着眼圈熬夜、废寝忘食写诗却不以为然。父亲说，写诗这个东西，如果你写不到李白、杜甫他们那个程度，就当成闲情逸致好了，不要那么傻乎乎地写啊写。父亲劝我说，在单位，你还是要把公文写好，把笔头练硬。父亲在单位工作一辈子，靠的也是写公文，把头发写白了，把腰写成腰肌劳损了。

父亲其实暗地里对我的婚姻操心不已，他托人把小镇富翁牟裁缝家的女儿介绍给我。我心中烦躁，对父亲挥挥手说，你当年的婚姻也是自己做主的，爷爷奶奶他们也没干涉过，婚姻这事，还是我自己决定。父亲说，那好，你尽快做出决定，我好给牟裁缝回信。

我郑重地告诉父亲，我在县城有恋爱对象了，她是柳。

那年端午来临前，柳给我打来电话说，端午那天，你来我家吃饭吧，我妈说的。

端午的头天晚上，我就赶到县城住在了招待所。端午这天早晨，穿着白色连衣裙的柳来到招待所。柳散发出荷叶味的清香，她有着一双清澈明亮的眼睛，这让我着迷。我想起小镇牟裁缝家的女儿，她有天上我单位，羞涩地问我，你腰围多大啊，我给你做一条裤子。但对这个纯朴的女子，我心里激荡不起来。每逢路过牟裁缝家的铺子，听见“嗒、嗒、嗒”的缝纫机踩踏声，我心里就急。

县城啊，你有我滚烫的感情，灼灼的光华。

端午那天中午，我来到了柳家。我穿上了刚去商场买来的蓝色T恤衫，身子有些颤抖。我内心很激动。

席上的菜很丰盛，还有绿豆粽、腊肉粽、黑芝麻粽，清香四溢，都是柳的母亲做的。有一道菜叫红烧狮子头，柳说：“妈妈知道你很喜欢吃，特地做的。”我抬头望着柳的母亲，她的目光里，有对我来到这个家的认可。

饭后，柳的母亲同我聊天。她说，我知道你是写诗的，我们这个家族几代人都没一个写诗的。我尊重你，做自己喜欢的事。她还告诉我，她同柳的父亲，在柳3岁时就离了婚，早熟懂事的柳，7岁时就踮起脚尖为家里人做饭，为一家人洗衣服。

柳的母亲站起身说：“今天，你来到我们家，我把柳交给你了，你一辈子都不要欺负她，好好待她。”我点点头说：“妈，我会的！”第一次进柳的家门，我就唤她母亲为“妈”了，好像也不别扭。一段沉沉的感情，又恍若缥缈在云端，在端午这天终于落地生根，柳的母亲，终于不再反对我们，在县城的烟火生活里，我心有所归。

县城的城门，也在端午这天对我喜悦地打开，吱嘎一声，欢喜如初见的蓝色天空上，飞满了喜鹊。



都市心情

晨光里的母亲

文/贺源

母亲总说，早餐要吃得像皇帝。凌晨4点的厨房，蜂窝煤炉吐着暗红的芯子，铁锅里的水刚泛起细密的气泡，她就开始揉面。面粉袋倾斜的角度精准得像架天平，掌心压着面团在案板上碾出“沙沙”的响，偶尔抬头看一眼挂钟，睫毛上还凝着未褪的夜露。

那天我装睡偷瞄，见她踮脚去够吊柜里的糖罐，老旧的木梯在脚下发出“吱呀”的声音。晨光从纱窗的网眼漏进来，给她挽起的袖口镀上一层毛茸茸的金边。突然想起小时候总爱趴在她膝头看她做包子，那时她的头发还乌黑如缎，指尖沾着的面粉落在我鼻尖，像撒了把星星。

6点的菜市场像口煮沸的大锅，母亲的布兜永远比别人多装半斤菜。她蹲在菜摊前，指尖掐断豆角的尾须，眼睛却瞟着隔壁摊位的黄瓜——那是我昨儿说想吃的凉拌菜。卖鱼的张叔远远打招呼，她笑着摇头拒绝递来的塑料袋：“自带的环保，省得花钱。”深蓝的布兜被各种菜蔬撑得棱角分明。回家的路上，她会把最重的土豆放在靠近腹部的位置，仿佛还在护着某个沉睡的婴儿。

记忆里有回下大雨，我执意要陪她买菜。雨幕中她把雨衣全罩在我头上，自己淋得透湿，却把装着豆腐的搪瓷缸紧紧护在怀里。水珠顺着发梢滴进衣领，她却笑着说：“你闻，雨水冲过的菜叶子，比平时多股清甜味儿。”

午间的阳光把堂屋晒得发烫，母亲坐在竹椅上补袜子，针尖在指缝间飞快穿梭。她的指甲修剪得很短，指腹覆着洗不掉的面垢，偶尔用舌尖抿一下线尾，嘴角就沾了根细白的棉丝。我躺在凉席上装睡，看她的影子在土墙上晃啊晃，后背的汗水把衬衫浸出深色的云纹。

有年夏天，她给我做新凉鞋。碎布头在糨糊里浸透，一层叠一层贴在木板上，晒干后用鞋样比着裁剪。正午的蝉鸣震得窗纸发颤，她额角的汗珠砸在布片上，洇出深色的圆点，像落在宣纸上的墨梅。当我穿着绣着小花的凉鞋跑出门时，她

正捧着红肿的手指往嘴里送——不知被哪根粗心的针戳破了皮。

傍晚的炊烟裹着饭香漫过小巷，母亲站在门槛上喊我回家。她的身影被夕阳拉得老长，蓝布围裙换成了灰扑扑的罩衫，袖口挽起处露出浅褐色的老年斑。我远远应着，看她转身时扶了扶腰——那是常年弯腰择菜落下的毛病，阴雨天总疼得直不起身。

去年冬天，我加班到深夜。雪粒子打在车窗上沙沙作响，远远看见自家阳台的灯固执地亮着，像枚悬在夜空的小太阳。推开门，母亲裹着棉袄在沙发上打盹，脚边的电暖器早就熄了，手里还攥着给我织到一半的围巾。毛线针滑落在地，她惊醒时眼里闪过的惊慌，像个做错事的孩子。

如今我在异乡的出租屋醒来，枕边再没有厨房飘来的粥香。凌晨4点的闹钟响起时，我对着镜子笨拙地系围巾，忽然明白母亲当年在晨光里揉面的背影，原是把整个春天都和进了面团里。

上次回家，我偷偷给她量血压。袖带绑上胳膊时，她忽然说：“你小时候总爱咬我手腕，看，这道疤就是你留的。”我盯着那道浅粉色的痕迹，突然想起某个清晨，她哄我吃药时，手腕上还沾着揉面的粉末，在晨光里闪着温柔的光。

暮色又一次漫过阳台，我拨通视频电话。母亲身后的厨房飘着蒸汽，她把镜头凑近刚出锅的包子：“给你留了甜馅的，等你周末回来吃。”水汽模糊了屏幕，却清晰地映出她鬓角的白，像落在青瓷上的霜雪。

原来母亲的起早贪黑，从来不是单枪匹马的战斗。她把星辰碾碎揉进面里，把月光纺成针脚，在每个平凡的日子里，为我们织就最温暖的铠甲。当我们踩着她铺就的金光走向远方，回头望时，她仍站在岁月的渡口，用永不熄灭的灯火，照亮我们回家的路。

风铃版投稿邮箱

lybdx1862@163.com